金平县教育体育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大幅增加名额面向全国开展基础教育学校

专项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面试公告

根据《云南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大幅增加名额面向全国开展基础教育学校专项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实施方案》《云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云人社发〔2016〕182号）等文件相关精神和要求，按照《红河州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大幅增加名额面向全国开展基础教育学校专项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的公告》，现将本次专项招聘面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面试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坚持保密和回避的原则；坚持专业性、实用性与岗位要求相匹配原则。

二、面试人员

红河州教育体育局公布通过笔试进入资格复审人员，资格复审合格后即为面试人员；免笔试人员资格复审合格后即为面试人员。

三、面试方式、内容及分值

（一）面试方式

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每名考生面试时间原则上为5分钟。按招聘学段与学科，科学合理进行分组，每组面试题本不少于3套，由本组考生选取代表随机抽取1套作为面试试题，交本面试组监督人员带入考场，由主考官提问，考生作答。每个招聘岗位考生面试顺序由考生抽取，按顺序依次进行。考生回答问题必须使用普通话。

（二）面试内容及分值

面试内容主要考察应聘者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基本素质（包括举止仪表、口语表达、思维能力、心理素质等）和基本技能。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取所有考官所评总分的平均分作为考生面试成绩，成绩保留2位小数。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考生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得进入下一招聘环节。笔试人员的综合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满分为100分。免笔试人员的面试成绩即为综合成绩。

四、面试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0年6月20日，上午08:00开始直至面试结束。

2.地点：金平县第一中学（金平县金河镇学子路001号）

五、注意事项

（一）请参加面试的考生于面试当日7:30前到达面试考场，并持资格复审合格通知单、身份证入场，将对考生实行封闭、抽签、编号管理。不得穿戴有标志性的服饰进出考场，不得在考场上透露自己的姓名及相关信息。开考后15分钟内未到考场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面试。

（二）考生应自觉遵守纪律，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不得携带手机、书籍等进入考场。考生在等待面试期间，要在工作人员的安排下，到指定地点候考，不准高声喧哗。面试结束后必须立即离开考场，到候分室等待成绩通知。严禁在考场内使用电话、传呼、手机等通信工具，一经发现，当场取消面试资格，不记录面试成绩。

（三）凡与考生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含拟制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面试考官、工作人员、监督人员，应实行回避。

（四）为维护面试工作的严肃性、公正性，由县人大、县政协工作人员对面试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考生若发现考官或工作人员有违反工作规定和程序的，可向纪检监察机关反映。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七、本公告由金平县教育体育局负责解释。

金平县教育体育局联系电话：0873—5224335

金平县教育体育局

 2020年6月17日